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7 月 3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事项已提前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东方星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拟同比例减资的议案》

该事项已提前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非公开协议受让全资子公司智慧盈动持有的传播大脑40%股权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管理架构，更好地推进公司战略发展和资源整合，公司拟提升传播大脑科技（浙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播大脑科技公司”）的管理层级，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报智慧盈动创业投资（浙江）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智慧盈动”）持有的传播大脑科技公司 40%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事宜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鉴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传播大脑科技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时，公司与相关主体签署了《关于传播大脑科技（浙江）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24-051《浙数文化关于控股子公司传播大脑科技公司增资扩股并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现因本次股权转让，公司将与上述相关主体共同签署《关于传播大脑科技（浙江）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约定自智慧盈动与公司就传播大脑科技公司股份完成交割之日起，原《投资协议》中约定的由智慧盈动享有的一切股东权利、权益及交割日之后产生的一切义务、责任，全部自动转移至公司，由公司承继；交割日前因智慧盈动自身行为产生的义务、责任由智慧盈动自行承担，与公司无关。

该事项已提前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星期五）下午 2:30 在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储鑫路 15 号浙报数字文化科技园 A 座 3 楼 306 会议室，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详见《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6 日